

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关于基金原始权益人及其控股关联方进一步增持实施期限届满 暨增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公告

一、公募 REITs 基本信息

公募 REITs 名称	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 REITs 简称	华安张江产业园 REIT
公募 REITs 代码	508000
公募 REITs 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6 月 7 日
基金合同更新生效日	2023 年 6 月 2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 5 号——临时报告（试行）》以及《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注：自 2023 年 6 月 28 日起华安张江光大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二、增持计划的完成情况

基金管理人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发布了《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基金原始权益人及其控股关联方进一步增持基金份额计划的公告》。本基金扩募购入资产的原始权益人及其控股关联方（以下简称“原始权益人”）计划自 2025 年 7 月 17 日起，不超过 12 个自然月（含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通过资产管理计划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二级市场买入或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进一步增持本基金份额，累计增持金额合计不超过 20,000 万元（含此前已增持金额）。

截至 2026 年 7 月 16 日，上述增持计划已届满。根据基金管理人于 2026 年 7 月 17 日收到的原始权益人的通知，2025 年 7 月 17 日至 2026 年 7 月 16 日期间，原始权益人通过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增持基金份额 17,021,400 份，占本基金已发行基金总份额的 1.77%。

三、本基金原始权益人在未来 6 个月内持有基金份额的计划

本基金原始权益人将严格遵守承诺, 本次进一步增持计划中增持的基金份额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届满后 6 个月内不会通过大宗、协议转让或竞价交易等方式进行减持。减持行为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18 日